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5-035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会延期及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会

2. 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8日

3. 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50	中国船舶	2025/5/21

二、延期及增加临时提案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 股东会延期有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并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中国船舶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履职期已于近期届满，按照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整体部署，拟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审议相关换届议案，为统筹组织好本次年度股东会的筹备工作，将会议日期延期至2025年6月3日上午10点00分。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有关情况

1. 提案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5 年 5 月 21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修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延期及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延期及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6 月 3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1 号中国船舶大厦公司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3日

至2025年6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7.01	胡贤甫	√
7.02	张健德	√
7.03	陶涛	√
7.04	韩东望	√
7.05	陈刚	√
7.06	施卫东	√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8.01	王瑛	√
8.02	高名湘	√
8.03	陈纓	√
8.04	冷建兴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4 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5-8 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和 5 月 23 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5。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8。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5.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9 日、5 月 30 日，每日的 9:30—11:30、13:30—17:00。

6. 本次股东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修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修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7.01	胡贤甫	
7.02	张健德	

7.03	陶涛	
7.04	韩东望	
7.05	陈刚	
7.06	施卫东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王瑛	
8.02	高名湘	
8.03	陈纓	
8.04	冷建兴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如此次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6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4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7.01	胡贤甫	
7.02	张健德	
7.03	陶涛	
7.04	韩东望	
7.05	陈刚	
7.06	施卫东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王瑛	
8.02	高名湘	
8.03	陈纓	
8.04	冷建兴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就有 6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4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600 票为限，对议案 7.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6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7.01	胡贤甫	600	200	100	200
7.02	张健德	0	200	100	200
7.03	陶涛	0	200	100	50
7.04	韩东望	0	0	100	50
7.05	陈刚	0	0	100	50
7.06	施卫东	0	0	100	50